

## 華南永昌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公告

中華民國 108 年 12 月 9 日

華永信字第 1080000356 號

主旨：本公司經理之「華南永昌鳳翔貨幣市場基金」及「華南永昌麒麟貨幣市場基金」延長彈性調整經理費及保管費期間至 109 年 6 月 30 日止，特此公告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旨揭兩檔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第 16 條之規定辦理。

二、自 109 年 1 月 1 日起至 109 年 6 月 30 日止，旨揭兩檔基金彈性調整經理費率及保管費率如下；上述實施期間屆滿後，均恢復為彈性調整前費率。

| 基金名稱     | 經理費   |       | 保管費   |       |
|----------|-------|-------|-------|-------|
|          | 彈性調整前 | 彈性調整後 | 彈性調整前 | 彈性調整後 |
| 鳳翔貨幣市場基金 | 0.18% | 0.06% | 0.05% | 0.04% |
| 麒麟貨幣市場基金 | 0.20% | 0.10% | 0.05% | 0.04% |

三、公開說明書修訂前後對照表如下：

華南永昌鳳翔貨幣市場基金公開說明書修訂對照表

| 項次                  | 修訂後   | 修訂前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|--|
| <b>【基金概況】壹、基金簡介</b> |   |  |
| 二十二、經理費             | <p>4.目前本基金經理費如下：</p> <p>(1)自 101 年 8 月 17 日起，現行經理費率調整為以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百分之〇・一八(0.18%)。</p> <p>(2)自 105 年 3 月 7 日起至 107 年 7 月 11 日止，現行經理費率為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百分之〇・一四(0.14%)。</p> <p>(3)自 107 年 7 月 12 日起至 <u>109 年 6 月 30 日</u> 止，現行經理費率調整為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百分之〇・〇六(0.06%)。上述實施期間屆滿後，經理費率恢復為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百分之〇・一八(0.18%)。</p> | <p>4.目前本基金經理費如下：</p> <p>(1)自 101 年 8 月 17 日起，現行經理費率調整為以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百分之〇・一八(0.18%)。</p> <p>(2)自 105 年 3 月 7 日起至 107 年 7 月 11 日止，現行經理費率為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百分之〇・一四(0.14%)。</p> <p>(3)自 107 年 7 月 12 日起至 <u>108 年 12 月 31 日</u> 止，現行經理費率調整為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百分之〇・〇六(0.06%)。上述實施期間屆滿後，經理費率恢復為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百分之〇・一八(0.18%)。</p> |
| 二十三、保管費             | <p>4.目前本基金保管費如下：</p> <p>(1)自 101 年 8 月 17 日起，現行保管費率調整為以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百分之〇・〇五(0.05%)。</p> <p>(2)自 105 年 3 月 7 日起至 <u>109 年 6 月 30 日</u> 止，現行保管費率調整為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百分之〇・〇四(0.04%)。上述實施期間屆滿後，保管費率恢復為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百分之〇・〇五(0.05%)。</p>  | <p>4.目前本基金保管費如下：</p> <p>(1)自 101 年 8 月 17 日起，現行保管費率調整為以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百分之〇・〇五(0.05%)。</p> <p>(2)自 105 年 3 月 7 日起至 <u>108 年 12 月 31 日</u> 止，現行保管費率調整為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百分之〇・〇四(0.04%)。上述實施期間屆滿後，保管費率恢復為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百分之〇・〇五(0.05%)。</p>  |

| 項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修訂後  | 修訂前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--|
| <b>【基金概況】玖、受益人之權利及費用負擔</b> |  |  |
| 二、受益人應負擔費用之項目及其計算、給付方式     | (一)本基金受益人負擔之費用評估表：   |  |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經理費  | 4.目前本基金經理費如下：<br>(1)自101年8月17日起，現行經理費率調整為以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百分之〇・一八(0.18%)。<br>(2)自105年3月7日起至107年7月11日止，現行經理費率為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百分之〇・一四(0.14%)。<br>(3)自107年7月12日起至109年6月30日止，現行經理費率調整為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百分之〇・〇六(0.06%)。上述實施期間屆滿後，經理費率恢復為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百分之〇・一八(0.18%)。 |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保管費  | 4.目前本基金保管費如下：<br>(1)自101年8月17日起，現行保管費率調整為以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百分之〇・〇五(0.05%)。<br>(2)自105年3月7日起至109年6月30日止，現行保管費率調整為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百分之〇・〇四(0.04%)。上述實施期間屆滿後，保管費率恢復為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百分之〇・〇五(0.05%)。  |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經理費  | 4.目前本基金經理費如下：<br>(1)自101年8月17日起，現行經理費率調整為以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百分之〇・一八(0.18%)。<br>(2)自105年3月7日起至107年7月11日止，現行經理費率為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百分之〇・一四(0.14%)。<br>(3)自105年3月7日起至108年12月31日止，現行經理費率調整為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百分之〇・〇六(0.06%)。上述實施期間屆滿後，經理費率恢復為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百分之〇・一八(0.18%)。 |
| 保管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4.目前本基金保管費如下：<br>(1)自101年8月17日起，現行保管費率調整為以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百分之〇・〇五(0.05%)。<br>(2)自105年3月7日起至108年12月31日止，現行保管費率調整為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百分之〇・〇四(0.04%)。上述實施期間屆滿後，保管費率恢復為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百分之〇・〇五(0.05%)。 |  |

**華南永昌麒麟貨幣市場基金公開說明書修訂對照表**

| 項次                  | 修訂後  | 修訂前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---|
| <b>【基金概況】壹、基金簡介</b> |  |   |
| 二十二、經理費             | 4.目前本基金經理費如下：<br>(1)自101年9月7日起，現行經理費率為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百分之〇・二(0.20%)。<br>(2)自105年3月7日起至109年6月30日止，現行經理費率調整為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百分之〇・一(0.10%)。上述實施期間屆滿後，經理費率恢復為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百分之〇・二(0.20%)。 | 4.目前本基金經理費如下：<br>(1)自101年9月7日起，現行經理費率為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百分之〇・二(0.20%)。<br>(2)自105年3月7日起至108年12月31日止，現行經理費率調整為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百分之〇・一(0.10%)。上述實施期間屆滿後，經理費率恢復為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百分之〇・二(0.20%)。 |
| 二十三、保管費             | 4.目前本基金保管費如下：<br>(1)自101年10月15日起，現行保管費率  | 4.目前本基金保管費如下：<br>(1)自101年10月15日起，現行保管費率   |

| 項次 | 修訂後   | 修訂前  |
|----|---|--|
|    | <p>為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百分之〇・〇五(0.05%)。</p> <p>(2)自 105 年 3 月 7 日起至 109 年 6 月 30 日止，現行保管費率調整為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百分之〇・〇四(0.04%)。上述實施期間屆滿後，保管費率恢復為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百分之〇・〇五(0.05%)。</p> | <p>為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百分之〇・〇五(0.05%)。</p> <p>(2)自 105 年 3 月 7 日起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，現行保管費率調整為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百分之〇・〇四(0.04%)。上述實施期間屆滿後，保管費率恢復為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百分之〇・〇五(0.05%)。</p> |

**【基金概況】玖、受益人之權利及費用負擔**
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(一)本基金受益人負擔之費用評估表： |  | (一)本基金受益人負擔之費用評估表： |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|--|--------------------|---|
| 二、受益人應負擔費用之項目及其計算、給付方式 | 經理費                | <p>4.目前本基金經理費如下：</p> <p>(1)自 101 年 9 月 7 日起，現行經理費率為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百分之〇・二(0.20%)。</p> <p>(2)自 105 年 3 月 7 日起至 109 年 6 月 30 日止，現行經理費率調整為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百分之〇・一(0.10%)。上述實施期間屆滿後，經理費率恢復為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百分之〇・二(0.20%)。</p>      | 經理費                | <p>4.目前本基金經理費如下：</p> <p>(1)自 101 年 9 月 7 日起，現行經理費率為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百分之〇・二(0.20%)。</p> <p>(2)自 105 年 3 月 7 日起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，現行經理費率調整為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百分之〇・一(0.10%)。上述實施期間屆滿後，經理費率恢復為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百分之〇・二(0.20%)。</p>      |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保管費                | <p>4.目前本基金保管費如下：</p> <p>(1)自 101 年 10 月 15 日起，現行保管費率為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百分之〇・〇五(0.05%)。</p> <p>(2)自 105 年 3 月 7 日起至 109 年 6 月 30 日止，現行保管費率調整為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百分之〇・〇四(0.04%)。上述實施期間屆滿後，保管費率恢復為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百分之〇・〇五(0.05%)。</p> | 保管費                | <p>4.目前本基金保管費如下：</p> <p>(1)自 101 年 10 月 15 日起，現行保管費率為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百分之〇・〇五(0.05%)。</p> <p>(2)自 105 年 3 月 7 日起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，現行保管費率調整為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百分之〇・〇四(0.04%)。上述實施期間屆滿後，保管費率恢復為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百分之〇・〇五(0.05%)。</p> |